

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第 5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正

地點：台北市民生東路 2 段 166 號 12 樓會議室

出席狀況：應出席董事 9 人，實際出席董事 9 人，已逾法定開會人數。

出席－陳董事長清標、游獨立董事芳來、張獨立董事清和、史獨立董事文章、林董事省三、柯董事麗卿(委託出席)、謝董事志堅、駱董事耀煌、戴董事錦銓，計 9 人

列席：林監察人榮華、吳監察人光輝、魏總經理茂俊、財務部陳副總經理成邦、股務部謝協理淑蕙、人事部黃協理瑜、稽核室廖經理祥端

主席：陳董事長清標

紀錄：洪嫻舒

壹、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所有決議事項均已執行。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如附件。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103 年第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6 月 24 日召開，會議資料如附件。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財務部提案
案由：擬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提請討論案。

說明：本公司業經本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3 元乙案，茲擬訂定 8 月 26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依法自 8 月 22 日起至 8 月 26 日止股票停止過戶，另訂 9 月 18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股務部提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董監事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如附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人事部提案
(因陳董事長清標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須依法迴避，說明書詳如附件。)

案由：擬訂本公司陳董事長清標 103 年度之薪津及業務執行費用如附件，並自本年 6 月 12 日就任起生效，提請討論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含委託)之 8 名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股務部提案
案由：擬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以外之董監事 103 年度每次出席董事會議之車馬費新台幣***元，並自本年 6 月 12 日就任起生效，提請討論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股務部提案

(因游獨立董事芳來、張獨立董事清和及史獨立董事文章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須依法迴避，說明書詳如附件。)

案 由：擬訂本公司獨立董事 103 年度薪津及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報酬，提請討論案。

說 明：游芳來先生、張清和先生及史文章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本公司擬訂前述獨立董事每月薪津新台幣***元及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每次出席會議車馬費新台幣***元，並自本年 6 月 12 日就任起生效。

決 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含委託)之 6 名董事同意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 會。

主席：陳 清 標

紀錄：洪 嫻 舒